

前 言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0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開議，^{雄文}首先謹致祝賀之意。本局業務歷次會期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協助與不吝督勉，得以順利推動，^{雄文}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表示由衷謝忱。

本局業務十分多元且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含括產業發展、市民生活、永續經營等三個面向及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其中產業發展面包括工業行政、商業行政、農業行政、市民生活面包括公用事業管理、市場營運、寵物管理、永續經營面包括坡地管理、生態保育、自然資源保育等業務。在兼顧產業經濟發展與自然環境保育的理念下，積極建構優質投資環境，提升產業競爭力，建立安全、方便、乾淨、生態保育、科技及品質效率等特色的健康城市，讓臺北市更有競爭力，向為本局推動各項施政計畫之主要思維。

以下謹就 96 年下半年各項業務執行情形及未來工作重點與展望提出報告，敬請 指教。

※96年下半年各項業務執行情形

壹、產業發展面

一、工業行政

(一) 臺北市工業特色與分布

臺北市工業區面積約佔全市總面積1.66%，主要集中於內湖、南港區，截至96年12月底止，合法登記工廠有1,465家，大部分屬中小企業，其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金屬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電力設備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食品製造業」等7項產業，約佔總數7成。

截至96年12月底，本市列管之未登記工廠共737家，8成座落於住宅區，主要業別為印刷業及金屬製品製造業，集中分布於萬華區及士林區，大多因不符「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或「建物用途」等原因未能合法登記。

(二) 提升「內湖科技園區」發展機能

內湖科技園區是本市最重要的產業發展基地，91年至95年，企業營業收入由新臺幣7,691億元增加至2.29兆元，四年來平均成長率高達31.41%，截至97年1月底園區進駐廠商達3,216家。為提升園區產業競爭力及生活機能，

本府於 96 年 8 月 31 日放寬職業訓練機構及健身服務業進駐內科，並配合中央放寬企業營運總部認定標準，修訂「臺北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認定要點」，鼓勵企業營運總部進駐科技園區，提升本市之整體經濟效益。

為延續內科發展動能與產業群聚效應，本局積極將內湖科技園區（土地面積 149.72 公頃，產業用地占 81.95 公頃）成功的發展模式，拓展適用到「大內湖科技園區」，優先擇定大彎南段工業區（產業用地占 70.47 公頃）及內湖五期重劃區（產業用地占 15.37 公頃），比照內科模式放寬產業進駐。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在第一、二期的發展下，已形成特有的科技產業鍊，第三期預計於 97 年 5 月間廠商可以進駐，除科技型產業外，金融、健身、運輸、觀光旅館等產業也可承租進駐。

另規劃結合「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約 8 公頃）、「內湖科技園區」（產業用地約 82 公頃）及「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產業專用區約 25 公頃），打造成「臺北科技走廊」，提供科技產業發展基地。

（三）建構科技產業交流平臺

伴隨近年來內湖科技園區、南港軟體工業園

區兩大高科技園區的蓬勃發展，且匯聚全臺 92 % 以上之創業者，為建立一個能增進創業投資與科技產業相互聯繫發展的平台機制，促進各項資源之整合，於 96 年 6 月至 10 月舉辦 6 場「2007 臺北創投暨科技產業系列論壇」及 1 場大型主題論壇，共約 1,000 人次參與。

(四) 推動生物科技產業發展

為推動本市生技產業發展，本府已成立跨局處小組整合資源，協助產業發展之各項需求與服務。96 年並籌組「臺北生技館」參與「臺灣生技月」大展，共計 3,000 餘人次參觀；另辦理「2007 台北生技獎」，評選出本市績優生技標的共 13 件，頒予獎勵金共計新臺幣 490 萬元，並於 96 年 10 月 11 日由市長親自頒獎。

本市目前生技業者約 400 家，內湖科技園區有 72 家、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有 41 家，二園區(占約 28%) 儼然已形成生技產業發展聚落。

(五) 增進民間投資誘因

「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自治條例」於 93 年元月發布實施，對於設籍本市之公司，如其創立或增資之實收資本額超過新臺幣 5,000 萬元，或投資計畫規模超過新臺幣 1 億元者，另提供中央以外之融資利息、勞工職訓、地價稅、房屋稅及

使用市有房地優惠等獎勵補貼。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計審查通過 12 案，核予獎勵額度達新臺幣 3 億 7,814 萬元。另經檢討自治條例執行情形，將適度調降申請資格門檻，提高補貼額度，並對投資開發計畫具有創意、特色或發展潛力之中小企業予以獎勵補貼；目前修正草案刻由貴會審議中。

二、商業行政

(一) 臺北市商業特色與分布

依據經濟部 96 年 12 月底之統計數據，本市商業的產值占全國 51.22%，就商業結構來看，本市是以服務業為主的工商都會，服務業的家數及營業額分別占本市全體產業 76.86% 及 64.26%。另就商業的空間分布結構來看，本市擁有為數眾多具備傳統淵源的特色產業，並形成許多具脈絡相承的特色商業及 74 處特色商圈。

(二) 落實商業管理檢查機制，保障市民安全

- 1、截至 96 年 12 月底本市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有效投保家數為 1,500 家，有效投保率為 99.34%，逾期未投保者，均依法廢止其營利事業登記證或應投保之營業項目。
- 2、96 年下半年執行八大行業營業場所聯合檢查，總計檢查 345 家次，檢查結果不符規定

者，均予以裁處或複查至改善為止。

- 3、96年7至12月抽查市售商品標示2,524件，合格率為92%；抽查結果不合格者，均依程序輔導至改善為止。

(三) 發展商業與生活休閒結合

- 1、訂定「臺北市貓空地區營利事業暫行認許輔導管理辦法」

本辦法於96年9月29日發布施行，為協助業者取得暫行認許，配合訂定「臺北市政府執行貓空地區營利事業輔導計畫」展開三階段輔導方案。第一階段由本府相關局處組成服務團隊進行現場訪查工作並做成輔導紀錄，已於96年9月完成。現正進行之第二階段輔導工作，持續協助店家取得暫行認許；截至97年3月底止計有34家業者申請暫行認許，並有18家取得暫行認許。

- 2、推動「貓空新體驗，健康又快樂」之產業行銷輔導工作

為協助已獲暫行認許之店家進行宣傳，於96年12月底展開第三階段產業行銷活動，規劃4條旅遊行程，並透過印製1萬份文宣吸引民眾重新體驗貓空之美。此外，以「品茗·賞景·生態遊」為活動主軸，於96年12月21

日透過有獎徵答及免費體驗活動，增進民眾對於貓空的認識與遊興。

(四) 展現臺北商業百年風華，提供消費新體驗

- 1、依「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暨先期輔導計畫」96年辦理完成建國南路藝品古玩街、公館美食商圈、延平南路串珠飾品街等3處商店街區之先期輔導；民權東路水族館街、八德路電腦資訊街2處商店街區之深度輔導；愛國東路國際婚紗街及南昌家具街等2處商店街區之商業空間改善規劃。
- 2、結合臺北後車站商圈多樣化業種之商業活動，打造臺北後車站商圈為「城市—創·遊·美·人 時尚百寶箱」，辦理「臺北後站聖誕嘉年華」活動，推廣特色產業，並整合店家資訊，精選後站採購指南，及開發特色商品，提升商圈組織對外整體形象。

(五) 廣納創新行銷思維，打造傳統產業金字招牌

- 1、以深度旅遊與茶人文化為活動主軸，將產業與觀光加以結合，型塑新人文體驗，協助茶產業成長轉型。
- 2、推動「臺北市西服產業特色商業輔導與發展計畫」，透過「2007臺北西服節」活動鎖定目標市場，推廣手工西服產業，建立臺北時尚手工

西服之品牌形象。

- (六)發掘富含城市意象特色產業，辦理主題行銷活動
於 96 年 9 月 11 日起至 11 月 4 日間辦理
「2007 臺北國際牛肉麵節」，廣邀國內外愛好牛
肉麵人士與業者共同參與，估計創造約新臺幣 4
億元之等值媒體廣告效益。根據參與本活動之牛
肉麵店家問卷調查顯示，活動期間店家營業額成
長約 1 至 2 成。

三、農業行政

- (一)本市農業特色與分布

本市耕地面積為 3,393 公頃約占全市總面
積 12.5%，主要分布於士林、北投、文山、南港
等區，農業人口約 3 萬人；主要栽種農作物為蔬
菜(約 818 公頃)、竹筍(約 882 公頃)、山藥(約
14 公頃)與茶葉(約 132 公頃)。

- (二)發展地方精緻特色農業

1、舉辦本市茶葉推廣活動

於 96 年下半年間輔導本市南港(種植面
積約 41.8 公頃)、木柵(種植面積約 90 公
頃)區農會辦理製茶技術比賽及冬季優良包
種茶、鐵觀音茶比賽，參賽點數分別為 74 點
及 372 點，並配合冬茶生產期間，於 96 年 12
月 23 日舉辦「來去茶山找茶趣」活動，參與

民眾達 2,000 人次以上。另結合南港茶葉製造示範場辦理桂花季活動，吸引約 3,500 人次參與。

2、輔導「2007 年陽明山山藥季系列活動」

本市目前山藥種植，以士林區所占面積最大約 12 公頃，年產量 13 萬公斤，年產值約計 1,040 萬元。本局並於 96 年 11 月到 12 月間輔導該區農會辦理「2007 年陽明山山藥季系列活動」。

(三) 推廣休閒農業

1、行銷貓空茶鄉：

輔導辦理「貓纜、茶鄉深度一日遊」活動，提供約 600 位市民搭纜車、喫茶風味餐、遊茶鄉、探訪茶步道等豐富知性之旅。並補助 21 位農友種植黃花魯冰花面積約計 5.48 公頃，美化當地景觀。

另利用「茶推廣中心」辦理茶業推廣與茶鄉找茶趣活動，包括導覽解說活動及茶藝、茶餐、茶品等農業體驗活動，經統計假日遊客人數每日約 550 人次、非假日每日約 250 人次，96 年度總計 6 萬餘人次參訪。

2、輔導休閒農場

截至 96 年 12 月底取得「許可登記證」之

休閒農場共計 5 家（福田園教育休閒農場、杏花林休閒農場、椿萱休閒農場、鄉村休閒農場、日月滿休閒農場），農場平均規模 0.8 公頃，每月平均消費人次約達 2,500 人次。

此外，本局同時辦理休閒農業等志工訓練、講習，總計訓練學員 36 人，並配合海芋季等活動駐點導覽服務計 116 人次。

（四）落實農產品安全制度

輔導本市各農會成立「農藥殘留生化檢測站」，監測並輔導農民安全用藥；96 年 7 月至 12 月蔬果共抽樣 1,396 件，其中 28 件不合格，占 2%，不合格者均已要求農民延遲採收或銷毀。

本市現有有機農場認證者計 4 家，總栽培面積 4.25 公頃。96 年 7 月至 12 月本局組成「有機蔬果聯合查驗小組」進行市售蔬果查驗，抽樣 20 件皆無農藥殘留。

另輔導士林區 14 戶種植山藥農戶實施產地產銷履歷制度。

貳、市民生活面

一、公用事業管理

（一）普及供應天然氣及安全管理

本市目前 4 家瓦斯公司共計供應 604,274

戶家庭用天然瓦斯，普及率約為 63.76%，本局將積極輔導本市各瓦斯公司推廣市民使用天然瓦斯作為家庭燃料。另為維護本市天然瓦斯使用安全，96 年 7 月至 12 月督導抽查供氣設備共計管線 26 公里、56 座整壓站及用戶端管線設備安檢 1,598 戶。

(二) 加強加油（氣）站安全管理

本市現有加油站 81 站、加氣站 5 站，96 年 7 月至 12 月督導查察加油、氣站計 56 站次，查察缺失計 5 站次均要求業者改善，確保加油、氣站營運安全。

(三) 推動工商產業節約能源

於 96 年 6 月到 9 月用電尖峰期間，實地檢測本市 2,071 處營業場所之空調冷氣及照明使用情形，其中查有缺失之業者計 1,232 家，業經於 96 年 11 月 26 日辦理相關研討會，並聘請專家學者講述節能之道，以輔導業者重視並落實節能工作。

另為推動工商業節約能源，賦予查核管理法源，業研訂「臺北市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將於完成本府法制作業程序後送請 貴會審議。

二、市場營運

本市目前共有 47 處公有傳統市場、8 處公有商場、62 處私有市場、35 處公有超級市場、3 處地下街、46 處列管攤販集中場及 10 處批發市場。

(一) 零售市場營運

1、推動「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

本局市場處自 96 年 8 月 1 日起於 47 個公有傳統市場推動「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軟體方面以輔導攤商注重乾淨整潔及改善經營管理為主，並由本府環保局協助配合持續稽查，對於環境衛生不佳之市場與攤商當場開罰並要求改善，以提升公有傳統市場整體形象，執行迄今各市場環境整潔已有顯著改善。

硬體改善方面，今(97)年計畫施作興隆、木新、松江、長春、蘭州、永樂、永春、木柵、錦安等市場，預計於 97 年 6 月中旬完成招標並陸續施工。

2、推動傳統市集禁止活禽屠宰政策

配合中央推動禁宰政策，關於「傳統市集內家禽攤商(販)申請購置設施補助」應申請接受補助共 431 攤，其中 172 攤提出申請補助，181 攤放棄補助，78 攤不願填具；另有 40 攤家禽攤商已轉型為屠體交易、17 攤申請轉業。

3、辦理建成圓環、光華數位新天地、西湖市場及六合市場開業

- (1) 建成圓環於 96 年 7 月點交予得標廠商華旭公司，預計於 97 年 5 月開業。
- (2) 光華商場新建資訊大樓於 96 年 10 月 4 日正式命名為「光華數位新天地」。另大樓工程預定於 97 年 5 月底竣工，97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裝修，97 年 7 月初擇日開幕。
- (3) 西湖市場與捷運西湖線共構預計於 97 年 6 月 25 日重新開幕。
- (4) 六合市場將由傳統市場改建為超級市場，全聯社於 96 年 5 月 24 日以 3 年 2,397 萬元標租作超市使用，預計於 97 年 9 月開幕。

(二) 批發市場營運

- 1、臺北市花木批發市場電腦建置，已於 97 年 1 月 24 日辦理驗收，並交臺灣區觀賞植物運銷合作社保管使用，將可提升盆花拍賣交易效率。
- 2、臺北市花卉批發市場遷建案，已完成都市計畫用地變更公告及土地管理機關變更登記予本局市場處。有關經費補助部份，行政院同意自 96 至 98 年度分 3 年(共 2 億 5 千萬)專案補助本府，全案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
- 3、「環南市場改建工程附屬臨時家禽批發市場工

程」目前規劃興建3層樓臨時性建築物，安置第一家禽批發市場攤商，預計97年第1季規劃定案、97年第3季發包施工、99年第1季完工進駐。

4、臺北魚類批發市場傘形建築物整建工程，結構鑑定報告已於96年底完成，97年中可進行結構改善工程，預計98年完工。

(三) 市場新建工程與公共安全改善

1、西湖市場與捷運西湖線共構新建工程，預定97年6月完工。

2、士林市場已於96年12月3日由新承包商承接動工，預定99年2月完工，99年4月開業。

3、各市場公共安全改善部分，截至96年12月底已完成57處市場之建築物安全檢查及申報。

(四) 攤販管理與輔導

1、執行攤販管理與取締

96年度除賡續維持已整頓過之7處捷運站出入口、福德街221巷及8處市場外攤地點之整頓成果外，另完成內湖路1段737巷、景美街及雙和街之聯合整頓。本(97)年度執行聯合整頓之重點地區則有自強街、大南路、石牌商場周邊7處市場外攤及捷運出入口—永春(永春市場)、石牌等4處無證攤販聚集地。

2、執行夜市改造計畫

96 年度以景美夜市改造為執行目標，期以建立本市南區之示範性攤販集中場。另輔導吳興街攤販集中區完成「臺北市吳興街商圈發展促進會」社團法人立案及華西街攤販臨時集中場自治會成立「臺北市華西街商圈區協會」。

(五) 提升市集、地下街營運績效

1、輔導台北、站前地下街舉辦促銷活動：

分別於 96 年 9 月至 10 月及 12 月份舉辦「2007 購物嘉年華」及「站前文化藝術月」-購物、人文、藝術季活動。

2、龍山寺地下街推廣促銷活動：

輔導龍山寺地下街舉辦涼夏、二周年及耶誕節推廣活動，以帶動店家買氣及提升龍山寺地下街整體形象。

3、資產之活化利用

(1) 12 處未開闢市場：

有關珠海、培英等 2 處市場後續 BOT 作業由本府財政局續行辦理；公館、樟新、吉利、湖洲、內湖二期、新和、瑞光等 7 處市場由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以研議未來使用方向，另士林住六之六尚無進行都市計畫檢討之需要；內湖市場經本府都

市發展局檢討可以開放民間投資興建之方式辦理，德明市場則已於 96 年 12 月 27 日完成簽約。

(2) 閒置市場再利用

雙園市場 1~2 樓，於 96 年 10 月 19 日以 3 年 335 萬元標租予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作超市使用，該公司業於 96 年 12 月 9 日正式營業。木新市場 2 樓刻正辦理點交予本府財政局使用。

4、透過引進民間資金，促成老舊市場改建：

(1) 中崙市場 BOT 案業於 96 年 11 月 30 日公告徵求民間投資人，後續將依規定辦理資格審查及甄審事宜。

(2) 德明市場 B00 案已於 96 年 12 月 27 日辦理議約完成，總投資金額約為新台幣 13.1 億元，本府可收取特許開發權利金約新台幣 1,580 餘萬元。

三、寵物管理

(一) 寵物登記現況

截至 96 年底止，本市每 100 戶就有 24 戶飼養寵物，每 100 戶約有 13 戶養狗；經統計本市截至 96 年底止犬貓飼養戶約 157,970 戶，其中家犬飼養數為 138,057 隻、家貓

56,009 隻，流浪犬 3,790 隻、流浪貓 8,900 隻；96 年 7 月至 12 月共新增 4,731 隻家犬貓寵物登記，歷年累計已完成 143,807 隻寵物登記。

(二) 動物收容管理

96 年 7 月至 12 月止，收容流浪犬貓 4,668 隻，認領養計 1,896 隻，認養率為 43%，並舉辦「臺北市愛心犬美髮變身暨推動認養活動」、「搖尾巴的日子」園遊會、建國假日花市愛心小站及動物保護季系列宣導活動計 47 場次，計有 20,800 人次參與；另賡續推動動物之家、委託動物醫院協助推廣認養活動。

(三) 動物傳染病防治

1、動物傳染病預防注射

本市養畜禽戶（豬、牛、羊、鹿、馬及家禽）約有 105 戶，共計飼養約 16,023 頭。96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完成豬瘟、口蹄疫等重要傳染病預防注射 7,355 頭次，狂犬病預防注射 20,881 隻。

2、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

辦理本市批發市場、禽鳥戶及公園野鴿等禽流感採樣監測計 2,609 件，經檢測均無檢出高病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HPAI）。另辦理

養畜禽戶禽流感防疫訪查衛教宣導 544 件，訪查結果均正常。

參、永續經營面

一、坡地管理

(一) 臺北市山坡地現況

本市依水土保持法劃定公告之山坡地面積計有 15,004 公頃，約佔全市面積 55%，其土地使用分區大部分為保護區，少部分屬於住宅區及其他區位。

(二) 山坡地安全管理

1、水土保持計畫審核及監督管理

本局依據「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及「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執行山坡地開發利用之水土保持計畫審查，96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審核通過 53 件，另辦理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監督檢查 103 件次，以確保依核定計畫施工。

2、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

96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共計查處 20 件違規案，皆依水土保持法處分，並要求限期改正，以落實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

3、型塑坡地農業經營環境

本市因都市化發展，農業經營規模逐漸縮小，為協助本市農業發展，本局於 96 年 10 月實

施「臺北市山坡地農業使用水土保持處理原則」以水土保持服務團協助農民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96年7月至12月共計輔導農民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共10件；另自今（97）年起逐年編列預算協助農民改善農業經營環境，以提高產量及促進土地永續利用。

4、山坡地老舊聚落安全管理

本局目前列管24處山坡地老舊聚落，96年委託技術顧問公司進行巡勘及監測結果，環境尚無明顯變化。另為加強聚落居住安全，96年12月完成8處優先改善地點之規劃設計，並自今（97）年起逐年編列預算辦理減災處理。

（三）山坡地整治

1、水土保持工程

為防止山坡地颱風豪雨災害造成邊坡崩塌及溪溝沖蝕淤積，危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局96年7月至12月計辦理5件整治工程，及2項溪溝整治調查規劃之委託技術服務案，並分別針對96年6月上旬連日豪大雨造成之內湖區碧山路49號旁左右兩線溪溝整治等6處災害地點及96年10月上旬柯羅莎颱風造成之指南路三段191號前溪溝護岸崩塌等6處災害復建治理工程。

2、土石流潛勢溪流整治

本局已於 96 年度辦理完成本市 20 條高、中、低處理等級土石流潛勢溪流現地調查及巡勘工作，經調查評估結果計有 7 條溪流等級調降、1 條溪流等級調升，故高、中及低處理等級由原來之 3、10 及 7 條調整為 2、6 及 12 條；另保全住戶調整部分，計有 14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重新調整，保全住戶由原本 563 戶(1,774 人)減少為 80 戶(276 人)，並已通知轄區公所將前揭保全住戶清冊納入「本市天然災害緊急疏散及收容安置計畫」辦理。另辦理完成 1 條（北投區永春寮溪中游段）土石流整治工程及 65 處溪溝清疏與維護處理（包含 55 處清疏、7 處維護與 3 處邊坡整治工程）。

（四）產業道路及登山步道維護管理

本局列管之產業道路共計 65 條，總長約 130 公里。96 年度本局配合貓空纜車通車，執行「產業道路緊急處理工程」、「產業道路邊坡穩定及植生維護工程」、「指南產業道路路面更新改善工程」及「指南產業道路路面標線更新改善工程」等 4 項產業道路改善工程，以提高貓空地區產業道路品質。

本市郊山分為「大屯山系、七星山系、五指

山系、南港山系、二格山系」等五大山系，目前列案維護步道共計 94 條，總長 82 公里。96 年度已完成士林區、內湖區、信義區、文山區等四區之登山步道維護工作，另配合本府「公眾印象」專案計畫，辦理「四獸山步道」、「仙跡岩步道」、「天母古道」及「更寮古道」等 4 條步道環境改善工作。

二、生態保育

(一) 野生動物保育

96 年下半年辦理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申請案件共計 84 件，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陳列、展示、學術研究申請及登註記管理案件計 132 件，累計登註記之犀角製品 416 件，老虎產製品 636 件，象牙 5,090 支。另依野生動物保育法執行查緝取締 705 件次，計查獲違法案件 1 件，並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移送法辦。

(二) 生態保育活動

96 年 11 月邀請 8 國 12 團體之外賓及國內保育團體假關渡自然公園辦理 2007 國際賞鳥博覽會，約 6,000 人次參與。

為落實生態保育觀念，辦理本市生物多樣性種子教師培訓計畫，共培訓 56 名種子教師；並製作生物多樣性本土型教案手冊，提供本市中小

學自然科教師進行生物多樣性教學之用。

辦理「2007 珍愛綠野自然生態攝影比賽」及 10 場次「傾聽綠野生態講座」，計吸引約 1,500 人次參與。並自 1,065 件攝影參賽作品中，評選出 50 件優選作品於本府中庭展覽，宣導生態保育觀念。

(三) 設施改善

完成臺北市華江雁鴨自然公園暨臺北市野雁保護區相鄰區域改善二期工程，增加水域長度 1,084 公尺（面積 12,816 平方公尺），水域、陸域面積比由 4.34% 增加至 8.76%，增加渡冬雁鴨棲息水域面積並提供民眾親近自然休憩場所。

三、自然資源保育

(一) 地下水權管理

本市平原地區經中央公告為地下水管制區，為保護地下水源，本局辦理核發地下水用水執照，截至 96 年 12 月底共核發 13 張，主要用途為消防、戰備及緊急醫療之用，另 96 年下半年並未查獲違規案件。

(二) 溫泉資源管理

為配合本市溫泉區管理計畫，96 年 7 月 30 日核准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地熱谷溫泉取得本市第一張溫泉開發許可及附條件取得硫磺谷溫泉

開發許可。

依溫泉法規定，96 年度首度開徵溫泉取用費，開徵對象包括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及取用溫泉供自己或他人使用者使用之溫泉業者及取得溫泉水權之水權人計 45 個，預計徵收金額為新臺幣 9,291,148 元，實際徵收 9,244,303 元，達成率 99.5%，僅 1 家業者因歇業未繳納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另為掌握溫泉區溫泉資源變動情形、整合溫泉區地質資訊及評估新泉源開發可行性，擬訂「臺北市溫泉區監測井網計畫」，預計布設 30 口監測井，截至 96 年底已完成 21 口監測井（96 年完成 12 口），並自 96 年度開始進行水位泉溫、泉量之監測工作。

肆、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是我國第一次正式獲得國際授權舉辦之世界級博覽會，初步預估可吸引國內外約 600 萬觀光人次參與，不僅能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國內花卉產業成長，更可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台灣之國際形象。

（一）辦理期程

本博覽會之規劃依時間先後順序，分為概念計畫、基本計畫、綱要計畫、會場建設計畫、營

運管理計畫、會後發展計畫等六大計畫，其中概念計畫、基本計畫、綱要計畫第一階段業已完成，會場建設計畫預訂於 97 年 7 月完成、營運管理計畫預訂於 98 年 11 月完成、會後發展計畫，預訂於 99 年 4 月完成。

(二) 場地規劃

本博覽會場地依其區位分為圓山公園、美術公園、新生公園、大佳河濱公園等四區，共 91.8 公頃，預計設置 15 座展覽館，其中 8 座為現有館舍改裝，7 座為新建展館。目前已完成會場建設設計要覽，並於 97 年 2 月 26 日提供本府工務局、捷運局辦理備標事宜。相關工程進度規劃如下：

1、展區內工程

(1) 圓山公園區

新設展館有流行館、發現館；既有館舍改裝有爭艷館（中山足球場）、真相館（兒育中心 3D 劇院）、名人館（兒育中心辦公室）及文化館（兒育中心昨日世界），由本府捷運工程局負責，預計 97 年 10 月完成細部規劃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99 年初陸續完工。

(2) 美術公園區

新設展館有風味館、舞蝶館；既有館舍改

裝有美術館及故事館，其中美術館西進門之改建以及與故事館間界面設施之規劃設計由文化局負責。公共設施工程由捷運局負責，其餘工程規劃設計由文化局負責，施工則由工務局協助。預計 97 年 8 月完成細部規劃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99 年初陸續完工。

(3) 新生公園區

新設展館有夢想館、未來館、生活館；既有館舍改裝有養生館（原公園處辦公室）及花茶殿（林氏古厝），除三座工期較長之新設展館預計 97 年 8 月完成細部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99 年 4 月底完工外，其餘工程預計於 97 年 9 月完成細部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99 年初陸續完工。

(4) 大佳河濱公園區

預計設置水舞台、可拆卸式行動巨蛋、復古式三輪車道、歐式花海、濕地生態區等設施，由本府工務局負責，預計 97 年 9 月完成細部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99 年初陸續完工。

2、展區外工程

(1) 中山二橋工程

預定今（97）年 4 月辦理工程招標，99 年 3 月完工。

(2) 堤外聯絡道路

預定 97 年 8 月完成細部設計，12 月底開工，99 年初完工。

(3) 跨越中山北路之天橋

預定 97 年 11 月施工，99 年 6 月底完工。

(三) 完成吉祥物及 LOGO 之設計

花博會吉祥物及 LOGO 之設計，已於 97 年 1 月 21 日完成決選，並於 97 年 2 月 1 日隆重揭幕。為保障花博會 LOGO、吉祥物之商標權，業依商標法相關規定申請商標註冊，未來將運用 LOGO、吉祥物廣為宣導，並藉由相關商品及文宣加強社會大眾對花博的印象。

(四) 交通規劃

由本府交通局辦理交通運輸規劃，目前初步規劃區內公車 BRT、捷運系統與展區間接駁公車、轉運站及相關交通運輸節點接駁公車、城際接駁專車（新竹以北，含宜蘭、基隆、桃園及林口地區）及藍色公路。

(五) 宣傳行銷

由本府觀光傳播局進行委託規劃整體行銷，預定製作宣導短片於捷運、BeeTV、公車、電影院、電視頻道等播放。另並於捷運燈箱、市府外牆廣告及捷運報、臺北畫刊等處宣傳。

(六) 文化藝術表演

由本府文化局辦理文化藝術表演活動之規劃，節目類型包含國際巨星、跨國製作、台灣首演、精華再現及主題創作等部分。

※、未來工作重點及展望

一、研訂臺北市產業發展政策

為因應國際經濟情勢與產業發展環境的變遷，建立有利產業發展的環境，積極研擬產業發展政策，擘劃產業發展藍圖，透過相關政策工具的運用，強化基礎建設，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完備投資服務，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推動輔導高科技、新興、具特色及民生相關產業之發展，以展現本市多元之魅力，吸引國內外企業入主投資，促進本市經濟繁榮。

二、推動科技產業軸帶

為提升本市科技產業競爭力，積極打造內科至南港軸帶為高科技產業發展園區，導引資訊、通訊、生物科技等產業進駐發展，並將內湖科技園區放寬產業進駐發展模式擴大適用到大彎南段、羊稠小段等鄰近區域，另積極整合產官學界資源，建置產學合作創新育成機制、規劃推動產業交流中心、獎勵生技產業發展與國際行銷能量、培育企業所需優質人力，以強化科技產業群聚效益。

三、輔導傳統產業升級

本局將透過相關產業公會研提輔導方案，擇定執行團隊輔導其升級或協助轉型；此外，鑑於傳統產業或中小企業較不具競爭力，將籌組輔導團隊規

劃輔導建議方案，並協助撰擬計畫書申請中央政府相關補助，以結合各方資源，有效提昇傳統產業競爭力。

四、督促工商業節約能源

為維護地球資源，將藉由制訂工商節能法令制度，透過輔導及獎勵措施，並輔以適度之管制，提供專業技術加強能源管理，期減少能源之損失和浪費、提高使用效率、有效合理的利用能源及推廣再生能源之設置與利用，達到節約能源、保護環境兼顧產業發展、提升產業之競爭力與環境親和力、營造潔淨環境品質，使本市成為一個節能示範城市。

五、推動農業振興方案

為達成「永續農業、樂活臺北」的新願景，未來本市將以推動農業升級轉型、建立永續經營模式並兼顧保育自然生態資源為方向。加強農產品行銷與包裝及推動有機農產品與產銷履歷制度，並以農地銀行之機制為平台，將農業人力與農地利用有效連結整合，兼涵休閒遊憩、保育、教育等多元功能，達到形塑本市農業新風貌、提高農民所得及提供市民優質農業休閒服務之目標。

六、建構環狀登山步道

本府列管維護之現有步道，多為承襲早期山區保甲路及聚落對外通道修築而成，步道高程落差較

大，提供健行運動功能較強，休閒遊憩功能則顯薄弱。為提供民眾更多元之健走路線選擇，計畫於現有登山步道路線間，規劃水平方向之聯絡步道，串聯鄰近步道特殊景點，建置成環狀之登山步道路網，並引導民眾藉由登山步道重新認識本市之自然、生態、人文、與景觀之美。

七、持續辦理市場整潔明亮計畫

市場硬體改善部分，本局市場處今(97)年預計施作木新、松江、永春、錦安、興隆、長春、蘭州、木柵、信義等 9 處市場之硬體改善工程。同時為配合節能再生計畫，擇定士東及南門 2 處市場作為太陽能光電板運用展示之場所。

另「整潔明亮的傳統市場新風貌計畫」係以輔導攤商注重乾淨整潔及改善經營管理為主，透過每月之自評及抽評機制，評定優劣市場，加以逐案輔導，以提升市場水平，創造市場特色，進而達到活絡市場目的。

八、活絡特色商業

97 年度將以「發展地方特色，促進商業與生活機能結合」、「改善商業經營環境」、「提升商業價值」及「營造品味流行與魅力風格，發展標竿主題商業活動」作為本市商業未來發展目標，並積極籌辦 2008 臺北年貨大街、大稻埕歷史生活圈產業輔

導計畫、優質商圈認證及推廣計畫、臺北市創意生活產業發展計畫、臺北市特色商品精緻化推廣計畫、2008 臺北購物節等重大計畫、活動，期促進本市商業與生活機能結合、改善商業經營環境、提升商業價值並發展標竿主題商業活動，帶動本市商業全面成長。

九、擘劃動物保護政策

為因應少子化、高齡化及寂寞幸福產業社會來臨，從動物、獸醫、產業、環境等四大面向著手擘畫本市動物政策，推動動物業務一元化管理，期能兼容並顧動物之生老病死、食衣住行育樂。另強化動物禽流感及狂犬病防治工作，以期作到「早期監測、即早處置」，並阻絕疫病入侵。

十、規劃推動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

已完成綱要計畫會場建設設計要覽，並於 97 年 2 月提供本府工務局、捷運局辦理備標事宜。美術公園、圓山公園、新生公園及大佳河濱公園四分區各展館已於 97 年 3 月起陸續招設計標，預計 97 年 9 月至 11 月完成工程招標，99 年 1 月至 4 月底陸續完工，本局將持續控管工程進度，如期於 99 年 9 月試營運，99 年 11 月 6 日正式開幕。

另將邀請各國及各大城市參展，對象將以 AIPH 會員及臺北市姐妹市為優先，目前已邀請到

日本、韓國、荷蘭、西班牙、泰國等 5 個 AIPH 會員國參展，未來將以 20 個國家參展為目標。

結 語

本局所轄業務廣泛，且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惟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期間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協助，業務推動尚稱順遂，^{雄文}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議員致上最高的謝意，今後將繼續秉持「政府用心、人民安心」的施政理念持續推動各項市政，以打造本市成為兼具安全生活、多元文化、經濟繁榮、生態保育、品質效率的健康城市。也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持續對本局業務給予指導與鼓勵。

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大會順利成功！謝謝！